

<<似水流年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似水流年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45201468

10位ISBN编号：7545201469

出版时间：2008-10

出版时间：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

作者：王小波

页数：164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似水流年>>

内容概要

如果决定这样去写似水流年，倒不患没得写，只怕写不过来。
这需要一支博大精深的史笔，或者很多支笔。
我上哪儿找这么一支笔？
上哪儿去找这么多人？
就算找了很多同伴，我也必须全身心投入，在衰老之下死亡之前不停地写。
这样我就有机会在上天所赐的衰老之邢面前，挺起腰杆，证明我是个好样的。
但要作这个决定，我还需要一点时间。

<<似水流年>>

作者简介

王小波，1952年出生，一个独立独行的作家。他的作品被誉为“中国当代文坛最美的收获”。自1997年4月11日去世后，他的作品被人们广泛阅读、关注、讨论，并引发了“王小波热”的文化更象。

<<似水流年>>

书籍目录

似水流年成长岁月——与宋华女士、王小平先生谈王小波

<<似水流年>>

章节摘录

似水流年 一 岁月如流，如今已到了不惑之年。我现在离了婚，和我母亲住在一起。小转铃有时来看我，有时恼了气，十几天都不露面。如今我基本上算是一个单身汉。

我住的是我父亲的房子，而我父亲已经不在。我终于调进矿院来，在我父亲生前任教的学校教书。住在我家对面的是我的顶头上司李先生。李先生的夫人，是我的老同学，当年叫线条。线条在“文化革命”里很疯，很早就跑出来，和男孩子玩。现在提这些事不大应该，但是我想，线条不会见我的怪。因为她就是和我玩的。也可以说，我们俩是老情人。

至于李先生，更不会见怪，因为他不在乎这些事。除此之外，他和我的交情非常好。他从海外回大陆，第一个能叫上名字的人就是我。他还是个不善交际的人，直到现在，除了夫人之外，也就是和我能聊聊。我不知他在国外的情况，反正在中国，能说说心事的，也就是一个线条，一个王二。这实在不算多。

用李先生的话说，别人和他没有缘。我也把李先生当个朋友。我向来不怕得罪朋友，因为既是朋友。就不怕得罪，不能得罪的就不是朋友，这是我的一贯作风。由这一点你也可猜出，我的朋友为什么这么少。

我现在没有几个朋友了。许由找了个出国劳务的话，到中东去修公路。陈清扬见不着。小转铃说，我对线条旧情不断，还说我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。她简直是个醋葫芦。我爱上了李先生老婆。李先生不知道，还说我和他有缘。该着做朋友。

李先生说，和我有缘，这种缘分起源于二十三年前一个冬日的早上。那时我是十七岁一个中学生，个子像现在一样高，比今天瘦很多，像竹竿一样。头上戴狗皮帽，身穿蓝制服罩棉袄，脚下穿大头皮鞋，这身打扮在当时很一般。我身上的衣服不大干净，这在当时也很一般。我那顶帽子是朋友送的，而他也不是好来的，不是偷来就是抢来的，这在当时也很一般。当年的中学生，只要不是身体单薄性情懦弱，有谁没干过几件坏事，抢几顶帽子实在一般——我就这个样子走到矿院的大操场上去看大字报。在六七年大字报已没有了轰动效应，但是还有不少东西可看。某先生早年留学日本时去嫖妓，想赖嫖资；某教授三年困难下矿山，吃招待饭时偷了馒头藏在怀里；某书记当年贪污了党的经费，给自己打了一个银烟盒等，颇为有趣。看这种东西很容易入迷。不知不觉自己也变成了坏蛋。假如再有“文化大革命”，这种东西我绝不看了。在当年我有一个习惯，就是每天要把全院的大字报看一追。

<<似水流年>>

矿院很大，大字报很多，所以不能全看完。

有些我只看看标题，有些览其大略，有些有趣的我仔细看。

就是这样，还得起早贪黑。

一大早我就到了大操场上，而大操场早被席棚隔成了九宫八卦之型。

我在八卦之中走动，起得早了，没碰见人。

转了几个圈后遇上了第一个人，他躺在地上像条死鱼。

这就是李先生。

把时间推到二十三年前，李先生刚从香港回内地，过冬的衣服都是临时置办的。

他身穿一件蓝色带风帽的棉大衣，北京人叫棉猴的那种东西，又小又旧，也不知是谁给他的。

李先生个子小，那棉猴比他还小。

可见是小孩子穿过的东西。

棉猴下是粗呢裤管，这是他从海外带回来的东西。

粗呢裤下是一双又肥又大的塑料底棉鞋，这是他在北京买的。

李先生胡子拉碴，戴一副瓶子底也似的眼镜。

我见时他就是这副样子倒在地上，半闭着眼睛，不见黑眼珠，浑身打着哆嗦，很像前几天跳楼的贺先生刚着地时的样子。

但是仔细看时颇有不同，贺先生的脑子当时是洒出来的，而李先生的脑子还在脑壳里面，这是最主要的不同点。

贺先生从楼上跳下来时，我不在现场，是后来得到消息赶去的。

虽然去得很快，也错过了不少场面。

据说贺先生刚落地时，还在满地打滚，这场面我就没看见。

据说贺先生的手还抓了两把，我也没看见。

贺先生死时的景象，我几乎都没看见，只看见他最后抽抽了两下。

这使我很没有面子。

所以看见李先生倒在地下，我大为兴奋。

虽然我拿不准他死了没有。

假如我知道李先生没死，只不过是晕了过去，那么我肯定会去救他。

虽然我当时很瘦，但是“文革”前的孩子重视体育，所以都有一把力气，李先生又不重，我把他扛走没什么问题。

但是当时我以为他有可能已经没救了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就该保护现场，等待警察。

既然我拿不准他死没死，还有第三种办法：我去喊几个人来，看看他死没死。

这个办法我最不乐意。

设想李先生已死，我又离开了现场，别人再撞上了，那时我再说我是第一个到达现场之人，谁还肯信？

就算信了，对我更不好，他们会说，王二叫死人吓跑了。

如今到了不惑之年，我不怕人家说我胆小了。

经过了插队，当工人，数十年的时间，所到之处人都说我胆子非常大，胆大心黑，色胆包天，胆大妄为等等。

偶尔有人说一句王二胆小，我也不觉得有什么。

可是在当时，我就怕人说我这个。

因此我采取了第四个办法，站在当地不动，看李先生是越抽越厉害还是越抽越硬邦。

假如是后者，我就嚷嚷起来。

假如是前者，我就过去扛他。

谁知他很快就睁开了眼睛，坐起身来，这叫我大失所望。

我转过身去，准备走了。

在李先生看来，那天早上的事就没这么轻松。

当时他从香港赶来参加“文化革命”（后来他说，这是他这辈子犯的最大的错误），头天晚上刚到矿

<<似水流年>>

院，早上就来贴大字报。

谁知和别人起了争执，遭人一脚踢成了重伤，晕倒在地。

醒来一看，大出意料：原来没躺在医院里，也没人围着他。

踢他的人也不见了。

只有一个半桩孩子在一边看着，而且那孩子有姗姗离去之势。

所以他急忙叫我回去搀他一把。

李先生说，当时他伤处极疼，没人架一把一步也走不动。

而我却摇头晃脑，好半天才走过去，可把他急坏了。

所以等他能够上，就一把搂住了我的脖子，再也不敢放，生怕我也跑了。

结果到了医院，我脖子上被箍出了一溜紫印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我当然不肯再搀他回去，抽个冷子就跑掉了。

这下又苦了李先生，他根本不认识回去的路，花了几倍的工夫才回到了矿院。

对于这件事我还有些补充。

当时我不认识李先生，不知他是矿院的人。

假如认识，抢救的态度会积极一点。

我也不知他是被人摆平的，还以为他是在抽羊角疯。

假如知道，抢救的态度也会积极一点。

做了这两点辩护之后我也承认，当时我对死人特别有兴趣，对活人不感兴趣。

李先生说，他对我当时的心情能够理解。

有件事他不能理解，就是那一脚踢得委实利害。

只要再踢重一点，他就会变成我感兴趣的人。

李先生挨那一脚的事是这样的：六七年大家都想写些大字报贴出去，然后看见别人在自己写的东西面前交头按耳，议论纷纷，这和我今天想发表作品的心情是一样的。

顶叫人愤怒的是，自己辛辛苦苦写了一夜，才贴出去就被人盖掉。

所以都在大字报上写着：保留五日，保留十日，无奈根本没人给你保留。

那年头为这种事吵嘴、动手的事也不知有多少。

李先生的大字报正贴在司机班一伙冒失鬼好不容易谄出的大字报上，而且被本主当场逮到。

又住了脖子和他理论，和他又理论不清。

因此照他档下踢了一脚，人家怎么也想不到他会让人踢个正着。

当时我们院谁不知道司机班那伙人？

只有李先生不知道。

所以连挨揍的准备都没有。

这一脚踢出麻烦来了，眼见得李先生脸色也变了，眼珠子也翻了，软软地挂在人家手上。

人家也怕吃人命官司，赶紧把他放在地上跑掉了。

谁又能想到他还有救呢？

假如送他上医院，万一他又没救了呢？

现在我们院的人都在背后叫李先生龟头血肿，包括那些没结婚的小姑娘。

她们说，李先生原是日本人，姓龟头，名血肿。

这是不对的。

李先生从未到过日本。

他叫这个名字，是因为他挨了一脚后，十分气愤，就把医院的诊断书抄出来寻求公道，那诊断中有这样的字句：“阴囊挫伤，龟头血肿”。

他寻到的公道就是从此被叫作龟头血肿，一肿二十三年，至今还没消。

二 十几年后，我到当年李先生拿博士的学校里读书。

李先生毕业后还在这儿任了两年教，所以不少人还记着他。

人家对他的评价是：性情火爆，顽固到底，才华横溢。

乍一听只觉得自己的英文出了问题：李先生性情火爆？

<<似水流年>>

他是最不火爆的呀！

李先生的才华横溢我倒是见过，那是在他被人龟头血肿了之后。

他连篇累牍地写出了长篇大字报，论证龟头血肿的问题。

第一篇大字报开头是这样的：李某不幸，惨遭小人毒手，业已将经过及医院诊断，披露于大字报。怎知未获矿院君子同情，反遭物议；兄弟不得不再将龟头血肿之事，告白于诸君子云云。

这篇大字报的背景是这样的：他把医院的诊断书画成大字报贴出来，就有些道学的人在上面批：这种东西也贴出来，下流！

无耻！

至于他怎么挨了人踢，却没人理会。

所以李先生在大字报里强调：李某人的龟头，并非先天血肿，而是被人踢的。

李先生在大字报里说，他绝不是因为吃了亏，想要对方怎样赔罪才写大字报。

他要说的是：龟头血肿很不好，龟头血肿很疼。

龟头血肿应该否定，绝不要再有人龟头血肿。

他这些话都被人看成了奇谈怪论。

到这时，他回来有段日子了，大家也都认识他。

在食堂里大师傅劝他：小李呀，拉倒吧。

瞧瞧你被人踢的那个地方，不好张扬。

李先生果然顽固，高声说：师傅，这话不对！

人家踢我，可不是我伸出龟头让他踢的！

踢到这里就拉倒，以后都往这里踢！

虽然没有人同意李先生的意见，但是李先生的大字报可有人看。

他就一论龟头血肿，二论龟头血肿，三论四论地往外贴。

在三论里他谈到以下问题：近来我们讨论了龟头血肿，很多人不了解问题的严重，不肯认真对待，反而一味嗤笑。

须知但凡男人都生有龟头，这是不争的事实。

龟头挨踢，就会血肿，而且很疼，这也是不争的事实。

不争的事实，何可笑之有？

不争的事实，又岂可不认真对待之？

他这么论来论去，直把别人的肚子都要笑破。

依我看，这龟头血肿之名，纯粹是他自己挣出来的。

李先生论来论去，终于有人贴出一张大字报讨论龟头血肿问题，算是有了回应。

那大字报的题目却是：龟头血肿可以休矣。

其论点是：龟头血肿本是小事一件，犯不上这么喋喋不休。

在伟大的“文化革命”里，大道理管小道理，大问题管小问题。

小小一个龟头，它血肿也好，不血肿也罢，能有什么重要性？

不要被它干扰了运动的大方向，一百个龟头之肿，也比不上揭批查。

这篇大字报贴出来，也叫人批得麻麻扎扎：说作者纯属无聊。

既知揭批查之重要，你何不去揭批查，来掺和这龟头血肿干吗。

照批者的意见，这李先生是无聊之辈，你何必理他？

既然理他，你也是无聊之辈。

但是李先生对这大字报倒是认真答辩了。

他认为大道理管小道理，其实是不讲理。

大问题管小问题，实则是混淆命题。

就算揭批查重要，也不能叫人龟头血肿呀？

只论大小重要不重要，不论是非真伪，是混蛋逻辑。

他只顾论着高兴，却不知这大小之说大有来头。

所以就有人找上门，把他教训了一顿。

<<似水流年>>

总算念他是国外回来的左派，不知不罪，没大难为他。

要不办起大不敬罪来，总比龟头血肿还难受。

李先生也知道利害，从此不再言语。

这龟头血肿之事，就算告一段落。

流年似水，转眼就到了不惑之年。

好多事情起了变化。

如今司机班的凤师傅绝不敢再朝李先生裤裆里飞起一脚弹踢，可是当年，他连我们都敢打。

院里的哥们儿，不少人吃过他的亏。

弟兄们合计过好几回，打算等他？

人出来时，大家蜂拥而上，先请他吃几十斤煤块，然后再动拳脚。

听说他会武功，我们倒想知道挨了一顿煤雨后，他的武功还剩多少。

为了收拾这姓凤的，我们还成立了一个“杀鸡”战斗队，本人就是该战斗队的头。

我曾经三次带人在黑夹道里埋伏短他，都没短到。

凤师傅干过侦察兵，相当机警，看见黑地里有人影就不过来。

第四次我们用弹弓把他家的玻璃打坏了几块，黑更半夜的他也没敢追出来。

经过此事，司机班的人再不敢揍矿院的孩子。

关于龟头血肿，我们矿院的孩子也讨论过，得到的结论是，李先生所论，完全不对。

我们的看法是：世界上的人分两种，龟头血肿之人和龟头不肿之人。

你要龟头不肿的人理解血肿之痛，那是完全不可能的。

唯一的办法是照他裆下猛踢一脚，让他也肿起来。

有关李先生龟头血肿的事还可以补充如下：那些日子里北京上空充满了阴霾，像一口冻结了的粘痰，终日不散。

矿院死了好几个人，除贺先生跳楼，还有上吊的，服毒的，拿剪子把自己扎死的，叫人目不暇接。

李先生的事，只是好笑而已，算不了大事情。

三 流年似水，有的事情一下子过去了，有的事情很久也过不去。

除了李先生龟头血肿，还有贺先生跳楼而死的事。

其实贺先生是贺先生，和我毫无关系。

但是他死掉的事嵌在我脑子里，不把这事情搞个明白，我的生活也理不出个头绪。

贺先生死之前，被关在实验楼里。

据我爸爸说，贺先生虽然不显老，却是个前辈。

就是在我爸的老师面前，也是个前辈。

到“文化革命”前，他虽还没退休，却已不管事了。

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：“我一辈子的事都已做完，剩下的事就是再活几年。”

我爸爸还说，贺先生虽然是前辈，却一点不显老，尤其是他的脑子。

偶尔问他点事，说得头头是道，而且说完了就是说完了，一句多余的话也没有。

据此我爸爸曾预言他能活到很多当时五十岁的人后面。

他被捉进去，是因为当过很大的官。

然后他就从五楼上跳下来了。

贺先生从楼上跳下时，许由正好从楼下经过。

贺先生还和许由说了几句话，所以他不是一下就跳下来的。

后来我盘问了许由不下十次，问贺先生说了什么，怎么说的等等。

许由这笨蛋只记得贺先生说了：“小孩，走开！”

“然后呢？”

“然后就是砰的一下，好像摔了个西瓜！”

再问十遍，也是小孩走开和摔了西瓜，我真想揍他一顿。

在我年轻时，死亡是我思考的主题。

贺先生是我见过的第一个死人。

<<似水流年>>

我想在他身上了解什么是死亡，就如后来想在陈清扬身上了解什么是女人一样。

不幸的是，这两个目标选得都不那么好。

就以贺先生来说，在他死掉之前，我就没和他说过话。

而许由这家伙又被吓坏了，什么都忘记了。

你怎能相信，一个存心要死的人，给世界留下最后的话仅仅是“小孩走开”呢？

贺先生后来的事我都看见了。

他脑袋撞在水泥地上，脑浆子洒了一世界，以他头颅着地点为轴，五米半径内到处是一堆堆一撮撮活像新鲜猪肺的物质。

不但地上有，还有一些溅到了墙上和一楼的窗上。

这种死法强烈无比，所以我不信他除小孩走开之外没说别的。

贺先生死后好久，他坠楼的地方还留下了一摊摊的污迹。

原来人脑中有大量的油脂。

贺先生是个算无遗策的人（我和他下过棋，对此深有体会），他一定料到了死后会出这样的事。

一个人宁可叫自己思想的器官混入别人鞋底的微尘，这种气魄实出我想象之外。

虽然贺先生死时还蒙有不白之冤，但在他生前死后，我从没对他有过不敬之心。

相反，我对他无限崇拜，无限热爱。

不管别人怎么说他（反动学术权威，国民党官僚等等），都不能动摇我的敬爱之心。

在我心中，他永远是那个造成了万人空巷争睹围观的伟大场面的人。

四 前面提到李先生说过，取道香港来参加革命工作是个错误，这可不是因为后来龟头血肿起了后悔。

起码他没对我说过不革命的话。

他说的是不该走香港。

在港时他遇上了一伙托派，在一起混了一些时，后来还通信。

到了后来清理阶级队伍，把他揭了出来。

李先生的托派嘴脸暴露后，我和线条在小礼堂见过他挨打。

那一回人家把他的头发剃光，在他头上举行了打大包的比赛，打到兴浓时还说，龟头血肿这回可叫名副其实。

线条就在那回爱上了他。

二十三年前，线条是个黄毛丫头，连睫毛都发黄，身材很单薄，腰细得几乎可以一把抓，两个小小的乳房，就如花蕾，在胸前时隐时现。

现在基本还是这样，所不同的是显得憔悴疲惫。

她是我所认识的最疯最胆大的女人，尽管如此，我也没料到她会嫁龟头血肿。

现在应该说到李先生挨打的情形。

那个小礼堂可容四五百人，摆满了板条钉成的椅子，我们数十名旁观者，都爬在椅子上看。

李先生和参赛选手数人在舞台上，还有人把大灯打开了，说是要造造气氛。

李先生刮了个大秃瓢，才显出他的头型古怪：顶上有尖，脑后有反骨，反骨下那条沟相当之深。

这种头剃头师傅也不一定能剃好，何况在场的没有一个是剃头出身，所以也就是剃个大概，到处是青黑的头发茬。

我在乡下，有一回和几个知青偷宰了一口猪，最后就是弄成了这个样子。

我和线条赶到时，他头上的包已经不少了，有的青，有的紫，有的破了皮，流出少许血来。

但是还没赛出头绪，因为他们不是赛谁打的包大，而是赛谁打出的包圆。

李先生头上的包有些是条状，有些是阿米巴状，最好也是椭圆，离决出胜负还差得远。

李先生伸着脖子，皱着眉，脸上的表情半似哭，半似笑，半闭着眼，就如老僧入定。

好几个人上去试过，他都似浑然不觉。

直到那位曾令他龟头血肿的凤师傅出场，他才睁开眼来。

只见凤师傅屈右手中指如凤眼状，照他的秃头上就凿，剥剥剥，若干又圆又亮的疙瘩应声而起。

李先生不禁朗声赞道：还是这个拳厉害！

<<似水流年>>

线条后来对我说：那回李先生在台上挨打，那副无可奈何的样子真可爱！

对此我倒不意外。

李先生那样子，和E.T.差不多。

既然有人说E.T.可爱，龟头血肿可爱也不足怪。

线条还说，有一种感觉钻进心里来，几乎令她疯狂。

她很想奔上前去，把他抱在怀里，用纤纤小手把那些大包抚平。

这我也不意外，她经常是疯狂的。

真正使人意外的是她居然真的嫁给了龟头血肿。

我也爱过李先生。

在我看来，一个人任凭老大栗啣在头上剥剥地敲，脸不变色眉不皱，乃是英雄行为。

何况在此之前，他曾不顾恶名，愤起为自己的龟头论战。

虽然想法有点迂，倒也不失为一条好汉。

所以当他被关在小黑屋里时，我曾飞檐走壁给他送去了馒头。

线条说，要给李先生以鼓励，我也不反对。

她给他的条子，都是我送去的。

那上面写着：龟头血肿，坚持住！

我爱你！

我想，哥们儿，你活着不容易。

让我婆子爱你也无所谓。

谁知到后来弄假成真，线条真成了龟头夫人！

五 那年贺先生从楼上跳下来，在地上抽了几下就不动了。

然后不久，警察来验尸，把贺先生就地剥光。

那时我站在人群的前列，脚下如穿了钉鞋，结结实实扎下了根，谁也挤不动。

因此我就近目睹了验尸的全过程。

等把贺先生验完，他已经硬了，因此剥下的衣服也穿不回去。

警察同志们把裤子草草给他套到屁股上，把衣服盖在他身上，就把他搭上了车运走了。

验尸中也没发现什么，只发现他屁股上有一片紫印？

有位年轻的警察顺口说：他死！

当时我觉得简直废话。

“他”当然死了，你没看见他脑子都出来了吗？

然后马上想到这可能是术语。

回去一查辞书，果然是的。

那位小警察也没什么证据说是他死，只不过那么多人瞪着眼看着，屁股上那么一大片淤伤，又黑又紫，不说点啥不好。

最后结论当然是自杀。

其实打在屁股上，不伤筋骨不害命，还是相当人道的。

后来和贺先生关在一起的刘老先生出来，别人问他是谁打的，他也说不太清楚，因为谁想起来都去打两下，只单单把凤师傅点了出来，倒不说他打得狠，只说他带黑皮手套，拎根橡皮管子，一边打一边摸，弄得人怪不好意思。

后来家属据此要告凤师傅，但是刘老先生已经中风死掉了，死无对证。

贺先生死的情形就是这样。

对此我有一个结论，觉得犯不上和凤师傅为难，因为不管怎么说，他也不是个大坏蛋。

闹了一回红卫兵，他干这点坏事，不算多。

闹纳粹时，德国人杀得犹太人几乎灭了种。

要照这么算，凤师傅只打屁股，还该得颗人道主义的奖章。

问题不在这里。

问题也不在贺家大多数人身上。

<<似水流年>>

贺老妈妈七十多，又是小脚，只想到告状，不能怪她缺少想象力。

贺家大公子五十多岁，也不能怪他没想象力。

贺家小公子，和我同年，叫做贺旗。

原来在院里生龙活虎，也是一条好汉。

我真不知他是怎么了。

六 下乡时，线条没跟我去云南插队。

她跟父母下了干校，其实是瞄着李先生而去。

当然他们的情形不一样，下干校时，线条是家属，爱干不干，十分轻松。

而李先生是托派分子，什么活都得干。

后来不说他是托派了，干校是工人师傅主事，又觉得这龟头血肿不顺眼，继续修理。

当地农村之活计有所谓四大累之说，乃是：打井，脱坯，拔麦子，操。

除了最后一项，他哪一样都干过。

再加上挑屎挑尿，开挖土方，泥瓦匠，木匠小工；初春挖河，盛夏看青。

晚上守夜，被偷东西的老农民揍得不轻。

幸亏是吃牛肉长大的，身体底子好，加之年龄尚轻，不到三十岁。

要不线条准是望门寡。

现在系里的人说起李先生，对他下干校时的表现都十分佩服。

说他一个海外长大的知识分子，能受得了这些真不容易。

更难得的是任劳任怨，对国家，对党毫无怨言，真是好同志，应该发展他入党。

但是李先生说，他背着龟头血肿的恶名，恐怕给党抹黑——还是等等吧。

线条说，李先生那时的表现真是有趣极了。

叫他干啥就干啥，脸上还老带着被人打包时的傻笑。

她觉得龟头血肿这大E.T.简直是好玩死了。

要不是干校里耳目众多，她早就和他搞起来了。

.....

<<似水流年>>

编辑推荐

《似水流年》介绍了似水流年是一个人所有的一切，只有这个东西，才真正归你所有。其余的一切，都是片刻的欢娱和不幸，转眼间就已跑到那似水流年里去了。

<<似水流年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